案 由：城关区大教梁百合一家便利店涉嫌未按要求进行食品贮存案

调查地点：城关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广武门街道食药所

被调查人： 廖卫国 职务： 负责人 民族： 汉

身份证号： 432930197805270296

工作单位：城关区大教梁百合一家便利店 联系方式： 13919188388

地址：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大教梁5号楼1楼铺面

调查人： 唐九阳 、 郝治萍 记录人： 唐九阳

监督检查类别： 食品经营

调查时间： 2018年 6 月 1 日 10 时 52 分 11 时 55 分

我们是城关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执法人员唐九阳 、 郝治萍，执法证件名称、编号是：《甘肃省行政执法证》42010100111、42010100093，请你过目。

问：你是否看清楚？

答：看清楚了。

我们依法就你单位涉嫌未按要求进行食品贮存案有关问题进行调查，请予配合。依照法律规定，对于调查人员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必须回避，你也有权申请调查人员回避：（1）系当事人或当事人的近亲属；（2）与本案有直接利害关系；（3）与当事人有其他关系，可能影响案件公正处理的。

问：你是否申请调查人员回避？

答：不申请回避。

问：你有如实接受调查的法律义务，如有意隐匿违法行为或故意作伪证将承担法律责任，你是否明白？

答：明白。

调查记录：

问：你的姓名、年龄、工作单位、职务？

答：我叫廖卫国，今年40岁，在城关区大教梁百合一家便利店工作，职务是负责人。

问：你单位的合法名称、地址是什么？

答：我单位的合法名称是“城关区大教梁百合一家便利店”，地址是“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大教梁5号楼1楼铺面”。

问：你还有没有其他要说明的了？

答：没有了。

以下空白